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经营危险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2-11-22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02月05日，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四大道53号，是一家专业从事化工原料储存经营的企业，法定代表人：金育采。</p> <p>此次现状评价的内容为：根据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安全评价技术咨询合同，本次安全现状评价的对象为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建装置、设施，具体评价范围如下所述。</p> <p>1) 化工原料：丙酮、溶剂油[闭杯闪点≤60℃]、甲苯、甲醇、乙醇[无水]、2-丁酮、乙酸甲酯、精乙酸甲酯、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乙酸仲丁酯、碳酸二甲酯、异丙醇、二甲苯、正丁醇、环己酮、N,N-二甲基酰胺、芳烃溶剂、二氯甲烷、乙二醇丁醚（以上有储存经营）混丙醇、二丙酮醇、乙酸正丙酯、醇酸树脂、油漆涂料、4-甲基-2戊酮、二氯丙烷、异丁醇、乙二醇乙醚、乙二醇乙醚乙酸酯、氨基树脂、苯酚、乙酸、短链氯化石蜡、二氯甲烷、丙烯酸树脂、1-戊醇、正庚烷、正己烷、正戊烷、环戊烷、环己烷、异辛烷、正辛烷、二溴丙烷、一氯二氟甲烷、三氯乙烷、三氯甲烷、乙酸异丙酯、乙酸异戊酯、2-甲氧基乙酸乙酯、丙烯酸正丁酯[稳定的]、丙烯酸甲酯[稳定的]、甲基丙烯酸甲酯[稳定的]、丙烯酸羟丙酯、丙烯酸乙酯[稳定的]、乙酸乙酯[稳定的]、苯酚、甲醇钠甲醇溶液、乙醇钠乙醇溶液、乙二醇单甲醚、丙二醇乙醚、四氢呋喃、2-甲基四氢呋喃、松节油、生松香、丙烯酸[稳定的]、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甲基丙烯酸[稳定的]、次氯酸钙、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二甲氧基甲烷、甲酸、硫酸、盐酸、氯苯、苯磺酰肼、偶氮二甲酰胺、异丙醚、甲基叔丁基醚、乙腈、多聚甲醛、顺酐等83种、小包装化工试剂（第三类易燃液体、第四类易燃固体、自燃物品、遇湿易燃物、第五类氧化剂、第六类毒害品、第八类腐蚀品售，易制毒、易制爆、剧毒品除外）</p> <p>2) 主要建（构）筑物包括：研发楼、动力车间、乙类仓库、甲类仓库、装桶车间、罐区泵房、装车平台、甲类罐区、消防水池、应急水池、装卸区等与工程相关的主要建（构）筑物、消防设施和环保设施等。</p> <p>本次现状评价与2020年12月份的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相比，企业经营的危险化学品种类未发生变化，其他变更情况如下：</p> <p>(1) 储罐区新增厂际乙酸乙酯工艺管道通往隔壁浙江伟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针对此变更，设计单位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已出具了相应的设计变更联系单以及施工图纸，对照《台州市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变更程序实施指南(试行)》（台应急[2021]11号）的要求，对本次变更符合性进行分析，应属于D类变更。并于2021年9月由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出具《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新增厂际乙酸乙酯工艺管道变更补充评价说明》。此外，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已和浙江伟涛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安全管理协议书，明确双方的安全职责。</p> <p>(2) 根据《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2019，在V0101~V0104（500m³立式内浮顶储罐）附近新增4只可燃气体检测探头，并由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了设计变更通知单。</p> <p>(3) 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带储存经营企业，甲类罐区构成四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的通知》（安监总管[2013]76号）和《关于加强化工安全仪表系统管理的指导意</p>

见》（安监总管[2014]116号）文件的要求，浙江向田进出口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委托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HAZOP分析和LOPA保护层分析（SIL定级评估）提供技术支持。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HAZOP）采纳情况见2.3.4节。

乙类仓库3-2隔间储存物料数量进行了变更，并由宁波天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出具了变更设计图。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周玉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周玉飞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周玉飞、卜伟华、胡素娥、陈骞、汪爱军、陈明婧
	注册安全工程师	周玉飞、陈骞、汪爱军、陈明婧、胡素娥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周玉飞
	时间	2023.1.9-2023.1.1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2

